《标准立项建议名称》

项目论证评估报告

项 目 名 称：

提 出 单 位：

提 出 日 期：

**（一）制定强制性国家标准/推荐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必要性、可行性**

【立项必要性包括但不限于：体育事业和产业发展的需求；相关法规法规、政策规划的要求；面临的安全健康和环境风险分析、有关事故、应用情况案例；标准实施后重大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分析。项目可行性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发展情况；有关技术的成熟度和经济性分析；如果实施标准对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影响较大，应进行综合成本分析；已经具备的研究基础和条件等】

**（二）主要技术要求**

【包括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依据、强制性国家标准应说明强制的理由，修订项目应说明拟修订的内容，与原标准相比的主要变化。】

**（三）国内相关强制性标准和推荐性标准制定情况**

【包括国内有关强制性标准情况，与拟制定标准的关系；拟制定标准是否需要配套的其他各类标准，是否已同步开展制定；与已发布和正在制定各类标准的协调情况；**拟立项体育行业标准的设备类和器材装备类标准应说明与体育用一般消费品标准间的技术差异和满足竞赛、训练使用的情况**】

**（四）国际标准化组织、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制定情况**

【包括有关国际标准化组织的相关标准情况、主要内容；有关国家或地区技术法规情况、主要内容。拟制定标准拟采用或参照哪些国际国外标准或技术法规。】

**（五）相关知识产权使用情况**

【包括涉及国际、区域、国外标准转化为行业标准的，团体标准转化为国家、行业标准的，应说明知识产权许可使用情况，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六）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实施监督管理部门、以及对违反强制性国家标准行为进行处理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依据（强制性标准必须进行说明）**

【应列出标准实施监督管理部门的名称，比如应急管理部门、市场监管部门。

应逐条列出对违反标准行为进行处理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名称和相应的处罚条款。】

**（七）标准所涉及的产品、过程或者服务目录**

【应尽可能详细列出所规范的产品、过程或服务的名称或清单。大类产品可通过举例方式进行细化说明。比如滑雪装备包括什么？】

**（八）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意见的情况（强制性标准立项建议单位提出需要征求的相关部门名称）**

【标准化对象如涉及其他国务院部门，必须征求并提供相关部门的意见。如标准实施监督部门为其他部门，应征求并提供实施监督部门的意见。】

**（九）经费预算以及进度安排**

【应包括制定标准所需经费总额、提供经费保障的情况。标准进度一般按照标准制修订程序的各个阶段进行安排】

**（十）需要申报的其他事项及附件**

【需要废止或修订其他标准的建议，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